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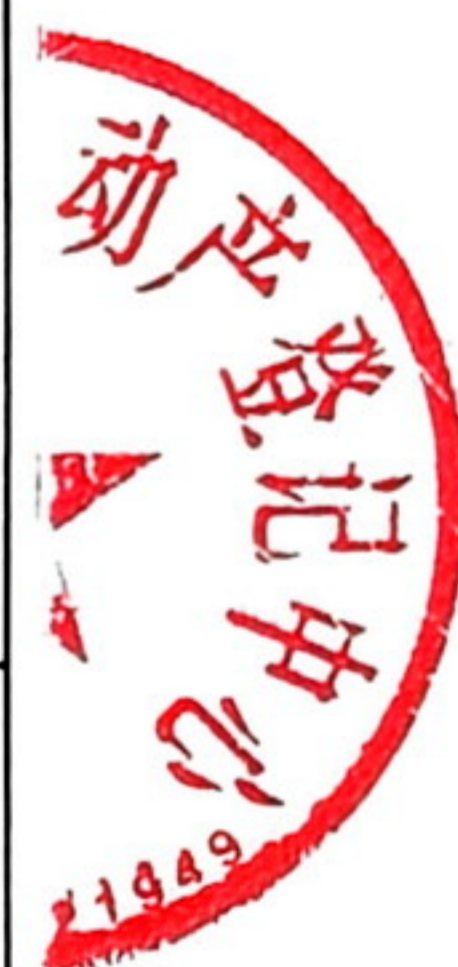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聘请2026-2028年度常年法律顾问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宝岗路65号 联系电话：020-34372940 联系人：袁志欣
3	中介服务名称	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聘请2026-2028年度常年法律顾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符合《律师法》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设立及执业条件，具有从事法律事务服务资格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合同审核、开展法律业务培训等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提供服务的时间：2026年6月1日至2029年5月31日 地点：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方式：远程响应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li> <li>2. 报价方式：报总价</li> <li>3. 计价标准：3.6 万元/年</li> </ol>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三年（自然日、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li> <li>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li> <li>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li> <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li> </ol>
10	结算方式	<p>按年结算——项目业主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每年的服务费用，金额为 3.6 万元/年。</p> <p>（备注：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p>

		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p>



	<p>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